# 国务院新闻办发表《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6-14

*第一篇：国务院新闻办发表《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国务院新闻办发表《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华春雨 张云龙2024年05月14日10:30来源：新华网手机看新闻国务院新闻办发表《２０１２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第一篇：国务院新闻办发表《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国务院新闻办发表《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华春雨 张云龙

2024年05月14日10:30来源：新华网手机看新闻

国务院新闻办发表《２０１２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中国人权事业发展进入新阶段

新华网北京５月１４日电（记者华春雨 张云龙）国务院新闻办公室１４日发表《２０１２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全面介绍近年来我国人权事业发展取得的新成就。白皮书说：“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进入了有计划、持续稳健、全面推进的新阶段。”

白皮书全文约２．１万字，以大量数据和事实从６个方面介绍了我国人权事业的新进展，包括：经济建设中的人权保障、政治建设中的人权保障、文化建设中的人权保障、社会建设中的人权保障、生态文明建设中的人权保障、人权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白皮书说，尊重和保障人权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各级国家机关的意志和行动。继“人权”分别庄严载入中国宪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中国共产党党章之后，２０１２年１１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又将“人权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确立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之一。中国政府还发布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２００９－２０１０年）》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２０１２－２０１５年）》，并对《国家人权行动计划（２００９－２０１０年）》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评估。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进入了有计划、持续稳健、全面推进的新阶段。

白皮书说，坚持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改善人民生活，增进人民福祉，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治国理政的基本遵循和主要原则。在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指导下，中国将人权事业的发展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相结合，把保障人民的生存权、发展权放在首位，努力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与公民、政治权利的全面、协调发展。经过多年不懈努力和奋斗，中国的人民生活水平、民主建设水平、依法治国水平、文化发展水平、社会保障水平、环境保护水平，都迈上了一个大台阶。

白皮书同时指出，中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大国，人口众多，区域差异较大，资源有限，环境和生态保护压力大，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依然突出。国家各项事业发展中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还较多，需要继续付出艰苦努力加以解决。在中国，实现更高水平的人权保障，任务依然十分繁重。

**第二篇：《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1998**

《1998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

前言

1998年是中国实行改革开放20周年，也是中国人权事业在改革、发展、稳定中继续取得进展的一年。在这一年里，中国在受到亚洲金融危机的深刻影响和遭遇特大洪水灾害的情况下，国民经济稳步增长，人民生活继续改善，民主法制建设明显加强，人权状况保持了不断改善的良好态势。

一、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

中国是一个拥有12．5亿人口的发展中国家。维护和促进人民的生存权、发展权始终是中国在人权方面的首要课题。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政府一直将解决人民的生存权、发展权问题放在首位，大力发展经济，使国民经济以年平均增长9．6％的速度持续健康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20年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了近5倍，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了3．4倍。城乡居民收入大大增加。1978年至1997年，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由133．6元提高到2024．1元，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3．4倍，年平均增长8．1％；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由343．4元提高到5160．3元，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2．1倍，年平均增长6．2％；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由210．6亿元增加到46279．8亿元，人均储蓄存款由22元增加到3744元，分别增长218．8倍和169．2倍。居民住房条件明显改善。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由1978年的3．6平方米提高到1997年的8．8平方米，增长1．4倍；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从8．1平方米扩大到22．46平方米，增长1．8倍。国内商品充足，绝大多数商品已经供过于求或供求平衡。城乡居民每百户电视机拥有量已高于世界平均水平。交通、通讯等生活设施和各方面生活环境逐步改善，生活质量大大提高。居民消费支出中食品支出的比例不断下降。1997年，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由1978年的59．5％下降到46．4％；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也已下降到55％。统计表明，从经济水平、物质生活、人口素质、精神生活和生活环境等方面综合测算，截止1997年，中国已实现小康初始水平的86．52％。这说明，中国人民生活水平总体上说已经温饱有余，正在接近小康。

1998年，中国政府继续为维护和促进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作出巨大的努力。在这一年里，中国遭遇了历史上罕见的特大洪水，2亿多人口受灾，直接经济损失达2024多亿元。在与洪水灾害作斗争的过程中，中国政府始终把灾区人民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动员全国人民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清洁的水喝、有住处、有地方看病，保证灾区学生都能上学读书，使灾区人民的生活得到了妥善安置，使他们的生命财产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中国政府还采取切实措施，认真安排灾后重建工作，确保灾后没有出现大的疫情，保证了灾区人民安全过冬，保证了他们重建家园和恢复生活、生产工作的顺利进行。

1998年，亚洲金融危机进一步蔓延，严重损害亚洲和拉美许多国家的经济利益，使上亿人口的生存状况恶化，也对中国的经济发展产生了严重的影响。中国政府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成功地抵御了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使国民经济保持较快增长，人民生活继续得到改善。1998年，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7．8％；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比上年实际增长4．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5．8％。与此同时，中国还在面临周边许多国家货币大幅度贬值的压力和承担重大经济损失的情况下，以对世界高度负责的精神，坚持人民币不贬值，并向有关国家提供了力所能及的援助，为维护世界经济的稳定，缓解危机对各国人民生存和发展的不良影响，作出自己的贡献，受到世界各国的普遍赞誉。

中国在普遍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同时，始终高度重视解决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1998年，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又有800万农村贫困人口解决了温饱问题，从而使我国农村的贫困人口由1978年的2．5亿下降到目前的4200万，成为世界上贫困人口减少最快的国家。这与世界上目前还有13亿贫困人口且以每年2500万的速度增长的情况形成鲜明的对照。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生活环境的改善，人民的健康水平大大提高。据统计，中国的人口死亡率已由建国前高达33‰下降到目前的6．5‰左右，人口预期寿命已由建国前的35岁提高到目前的70．83岁，比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指数高出10岁，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

二、公民政治权利的保障

中国在促进人民生存权和发展权的同时，重视民主与法制建设，依法保障公民的政治权利。

在中国，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及其常委会的组成人员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来自各族各界，具有广泛性。1998年初选出的九届全国人大代表共2979名，其中，工人、农民占18．9％，知识分子占21．08％，干部占33．17％，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爱国人士占15．44％，解放军占9％，香港特别行政区代表占1．17％，归国华侨占1．2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决定国家大政方针，行使国家立法权。1998年，九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算，选举和决定了新一届国家领导人。九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一年多来审议通过了24件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特别是1999年3月召开的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对现行宪法进行了修改，将“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进宪法，从而将“依法治国”的基本治国方略上升为宪法原则，这对于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依法保障人权，具有重要意义。立法工作进一步民主化。去年一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先后公布土地管理法修正草案、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草案、合同法草案等3部法律草案，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领导先后就多项法律草案的制定或修改到全国各地进行调研，听取意见和建议。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法律实施的监督工作明显加强。1993年至1997年，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妇女权益保障法、劳动法等23部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1998年，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先后组织6个检查组，对农业法等6项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各专门委员会对民族区域自治法等8部法律的实施进行了检查，有效地督促了这些法律的贯彻实施。

人大代表参与行使国家权力的热情进一步提高。1998年九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议案830件，议案总数居历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之首；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2782件，有关单位均进行了认真研究、办理，并向代表作出答复。1999年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759件议案，其中有关立法占60％，是历届历次大会涉及立法议案最多的一次，反映了代表依法治国意识的增强。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1998年共收到人民来信6万多件，接待群众来访1．1万多人次，督促有关部门处理了一批重要的案件，帮助群众解决了一些实际困难和问题。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民主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政治协商会议由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无党派爱国人士组成，具有广泛代表性。九届全国政协委员共2196名，来自34个界别，其中非中共党员占总数的60．1％，八个民主党派委员占29．7％。各民主党派和政协组织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1993年至1998年，中共中央就国家大政方针、国家领导人人选以及各项重大决策、法律、法规，同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代表进行了62次各种形式的协商活动。据统计，目前非共产党人士在全国各省级政府中任正副局长职务的近200人，在市级政府及各省直属厅(局)中任正副处长的6000多人。1993年至1997年，全国政协就国家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活方面的一些重要问题，向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提出重大建议100多项。1998年，全国政协委员就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再就业、科教兴国、保护农民的土地使用权等重大问题，向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提出多项建议和意见；全国政协还就少数民族地区的教育、扶贫、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环保产业等组织专题调研51项，提出专题调研报告45件。与此同时，全国政协加大提案办理力度，积极反映社情民意。全国政协九届一次会议以来，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和有关人民团体和各界委员共提出提案3041件，经审查立案2664件。提案已分别送中共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和各有关单位处理。

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各地农村在村民自治中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村民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由全村有选举权的村民以直接、差额、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并可视其政绩进行罢免；村内所有涉及村民利益的大事，从土地承包方案到宅基地使用，都交村民会议讨论决定；村内的日常事务，通过村民会议和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进行民主管理；对村委会工作、涉及村民利益的事项，村民通过村委会村务公开包括财务公开，进行民主监督。到1997年底，全国选举产生了90多万个村民委员会，378．8万名村委会干部。目前，60％的农村已经初步确立了村民自治制度。全国农村村民委员会普遍进行了三至四次换届选举，参选率一般在90％以上。村务公开已在全国绝大多数农村建立起来，河北、四川、云南、山西、天津等11个省市，村务公开的农村已达90％以上。1998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新修订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完善了村民自治制度，为进一步推进农村基层民主建设，保证人民群众直接行使民主权利，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

三、人权的司法保障

1979年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了351件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国务院制定了800多件行政法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了6000多件地方性法规，形成了比较系统的法律制度，使社会生活各领域和公民的各方面人权都基本有了法律保障。

中国依法惩治犯罪，保障公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其他各项人权不受侵犯。公安、司法机关依法严厉打击杀人、抢劫、强奸、爆炸等严重暴力犯罪以及其他刑事犯罪活动。1998年，全国法院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48万余件，判处犯罪分子53万余人。司法机关在办理案件中既依法追究犯罪，保护受害人权利，同时又注意依法保障被告人和犯罪嫌疑人获得法律帮助、辩护、申请回避、上诉、申诉、对侵权提出控告和获得赔偿等权利。一年来，法院严格执行《国家赔偿法》，共审结国家赔偿案件1431件，依法维护了公民的合法权益。

中国重视严格执法，加强在司法各个环节中对人权的保护。为惩治司法腐败，维护司法公正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1998年，全国法院和检察系统普遍开展了集中教育整顿活动。通过集中教育整顿，提高了各级执法人员依法办事的自觉性，纠正了一批冤案错案，严肃查处了一批执法人员违法违纪案件，同时建立健全了保证严格执法、文明办案的规章制度和监督制约机制。据统计，在集中教育整顿中，全国法院共复查各类案件456万余件，发现原判确有错误的案件1．2万件，已依法改判1．16万件，共严肃处理2512名违法违纪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其中追究刑事责任的221人。各级检察机关复查各类案件47．7万件，纠正超越管辖范围立案等有问题的案件3773件，给予161名错案当事人刑事赔偿，纠正729名检察机关直接受理侦查的案件犯罪嫌疑人的超期羁押问题；共立案调查违法违纪人员1641人，已查结1550人，其中追究刑事责任的116人。

1998年，各级法院全面推进公开审判，强化对审判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一审案件除法律规定不公开审理的案件外，一律实行公开审判，二审案件也逐步提高了开庭率；对公开审理或者不公开审理的案件，一律公开宣判；开庭审理案件实行当庭举证、质证、认证、辩论，提高当庭宣判率；对一些有影响的重大案件进行现场直播或实况转播。目前，全国已有11个高级人民法院，58个中级人民法院对部分案件的庭审进行了电视转播，社会反映良好。1999年3月，最高人民法院公布《关于严格执行公开审判制度的若干规定》，严格规范了公开审判案件的范围，明确审判活动的全过程都要公开，并规定了落实公开审判的保障制度。

检察机关加大执法监督的力度，依法纠正诉讼活动中有法不依、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问题。1998年，在侦查监督工作中，对超期羁押情况提出纠正意见7．1万人次，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9964件。在刑事审判监督工作中，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裁定提出抗诉3791件，对审判活动中的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1211件次。在刑罚执行监督工作中，对有关部门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保外就医中的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9672件次。在民事审判、行政诉讼监督工作中，重点纠正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民事、经济、行政判决、裁定，共立案审查申诉案件26158件，向人民法院提出抗诉8438件。检察机关还依法查办职务犯罪，1998年共立案侦查司法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索贿受贿、徇私舞弊等犯罪案件5811件7067人，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等犯罪案件1467件，依法保护了公民的合法权利。

中国律师队伍不断壮大，已成为维护公民合法权益的一支重要力量。据统计，全国律师事务所已从1979年的79家发展到1998年底的8600多家，执业律师从212人增加到10万多人。到1999年3月底，已有79家外国律师事务所(其中27家来自美国)在华和26家香港律师事务所在内地设立了办事处。1993年至1997年，中国律师共办理刑事案件200万件，民事案件121万件，经济案件150万件，非诉讼法律事务206万件，担任政府机关和企业的法律顾问25万家。

中国法律援助制度广泛实施，在完善司法机制、维护公民权利、促进司法公正方面起到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1997年5月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和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成立，标志着中国建立和实施法律援助制度迈出了实质性的一步。目前，全国共有各级法律援助机构500多个。1998年，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共承办各类法律援助案件8万多件，解答公民法律咨询100余万人次，为保障经济困难的公民平等地实现自己的合法权益作出了重大贡献。

四、公民的经济、社会、文化权利

中国重视维护公民的劳动和社会保障权利。为保护公民的就业权利，国家通过发展多种类型的职业介绍机构，提供就业服务和职业指导，开发就业岗位，开展职业培训等措施促进劳动者的就业和再就业。近20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共创造非农产业就业岗位2．5亿多个，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1．3亿人。到1997年底，全国设立各类职业介绍机构3．4万多家，1997年共介绍873．7万人次实现就业。1998年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1％。

为解决失业人员和下岗职工的再就业问题，国家从1994年开始实施再就业工程，目前已在全国范围内推行。截止1998年底，全国所有有下岗职工的国有企业均建立了再就业服务中心，99％的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已进入再就业服务中心，其中领取生活费的比例为93．2％。通过实施再就业工程，1997和1998两年，共帮助1042．5万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实现了再就业。

国家积极发展职业培训事业，开发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增强劳动者的就业能力。到1997年底，全国有技工学校4395所，在校生近193．2万人，当年毕业生69．9万人，同时培训其他各类人员137万人；就业训练中心2700所，经劳动部门批准的社会办培训机构2万多所，年培训能力约为500多万人。

国家保障劳动者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职工的工资水平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提高。1997年全国职工工资总额为9405．3亿元，比上年增长3．6％。全年职工平均工资为6470元，比上年增长4．2％，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1％。1998年上半年，全国累计发放职工工资4466．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7亿元，实际增长4．4％；全国职工月平均工资为513元，比上年同期实际增长6％。国家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目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除西藏外)都颁布实施了本地区的最低工资标准，保障了劳动者的最低工资水平。

为保障劳动者的安全和健康，国家制定了大量专项法规，建立健全各项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近年来，企业伤亡事故和职业病发病率呈下降趋势，工作环境的常规检测合格率逐年上升。1997年，全国企业职工伤亡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2．5％和9．8％，重大伤亡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15．6％和1．8％。

社会保险事业发展迅速。到1998年底，全国已基本实行统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绝大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了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全国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有8400多万人，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的比例达到99％。到1998年底，全国有7932万职工参加了失业保险。到1997年底，有396．4万职工和111．5万离退休人员参加了医疗保险制度改革，1155．3万企业职工和266．8万离退休人员参加了大病医疗费用社会统筹；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了工伤保险费用社会统筹和生育保险费用社会统筹，参加两项统筹的企业职工分别为3507．8万人和2485．9万人。

社会救济和社会福利事业稳步发展。到1998年底，全国已有600个城市和1242个县建立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共有332万人得到国家最低生活保障救济。全国各类社会福利院床位达106万张，收养80万人。

公民的受教育权利进一步得到保障。国家加大对教育的投入，积极为公民接受教育创造条件。1997年，全国教育经费总支出比上年增长11．91％，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比上年增长11．42％。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为2．49％，比上年有所提高。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预算内教育拨款比上年增长12．03％。1998年，全国有360个县(市、区)达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要求，从而使全国实现“两基”目标的县(市、区)累计达到2242个，人口覆盖率由1997年的65％上升到73％。全年扫除青壮年文盲320万人，使青壮年文盲率下降到5．5％。到1997年，全国共有小学62．9万所，基本实现每个孩子都能上小学；初中6．6万所，94％的小学毕业生可以升入初中；高中阶段教育学校3．1万所，50％的初中毕业生可以接受高中阶段教育；高等学校2024多所，年招生能力200多万人，高中毕业生升学率为45％。1997年，全国高等学校在校生总数为608万人，其中研究生18万人，分别是1979年的2．2倍和9．6倍。大学入学率提高到9．07％，高于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据统计，中国25岁及25岁以上的人口中，受中等教育的比重为42．5％，已接近美国等发达国家的水平。

五、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中国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管理的程度不断提高。九届全国人大有女代表650人，占代表总数的21．82％，比上届提高0．82个百分点。九届全国政协有女委员341人，占委员总数的15．5％，比上届提高1．54个百分点。目前，有4位女性担任国家领导人，有18位女性任正副部长。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党政领导班子中都配备了女干部，从而使全国省级党政领导班子中的女干部数达到43人，比5年前增长46．47％。截至1997年底，全国女干部总数为1383．8万人，占干部总数的34．4％，比1995年增长8％。

妇女就业人数增加，就业比重上升。据国际劳工组织1998年对包括美国、俄罗斯、印度等国在内的全球26个国家就业状况的统计，中国妇女的就业率达56％，居第一位。1997年，女性占全部就业人员的比例为46．5％，比1990年提高1．5个百分点；女性从业者比1990年增加3600多万人。非国有经济单位有女职工513万人，比1990年增加5倍多，女性所占比重由原来的36％上升到1997年的47％。即使在目前产业结构调整和企业机制转换的过程中女性职工下岗较多的情况下，女性整体就业率仍呈现上升趋势。

妇女受教育水平明显提高。据推算，1997年，15岁以上女性人口人均受教育水平为6．41年，比1990年提高近1年，快于同期男性增幅。女性成人文盲率由1990年的31．93％减少到1997年的23．20％。女童与男童入学率之差由1990年的2．91个百分点减少到1997年的0．21个百分点。1997年底，全国有女大学生118万多人、女研究生5万多人，分别占在校学生总数的36％和30％。中学和小学女生占学生总数的比例分别从1978年的41．5％、44．9％提高到1997年的45．5％和47．6％。据1998年底统计，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的千余名院士中，女院士62名，占6％，高于世界其他国家的女院士比例。

妇女的健康状况不断改善。1998年已有妇幼卫生机构3207个，床位42002张。各级卫生机构逐步建立健全了妇幼保健网，开展了早孕建卡、产前检查、高危管理、住院分娩、产后访视等一整套孕产妇系统保健工作，保护了妇女的生育安全。1997年全国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63．5％，孕产妇死亡率为63．6／10万，比1990年下降1／3。女性平均预期寿命已由建国前的36．7岁提高到1997年的73．2岁，比男性高出4．5岁，比联合国提出的到2024年世界妇女预期寿命65岁的目标高出8岁。

儿童权益依法受到保护。1997年，全国有幼儿园18．3万所，在幼儿园(包括学前班)的儿童2519万人，幼儿园入学率达到40％以上。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8．9％，比1990年提高了1．1个百分点。1998年，希望工程资助失学儿童25．18万名，新建希望小学1855所，资助灾区贫困家庭儿童53907名。至此，希望工程实施9年来，已累计接受海内外捐款16．11亿元，资助失学儿童209．88万名，援建希望小学7111所。为解决流动人口中适龄儿童少年就学问题，1998年国家教委、公安部制订《流动儿童少年就学暂行办法》，要求流入地人民政府依法为流动儿童少年就学创造条件，提供就学机会，保障其接受一定年限的义务教育。1997年，为残疾儿童办的特殊教育学校已有1440所，比1990年增加了近一倍；盲、聋、弱智儿童入学率由6％提高到64．3％。特殊教育在校生从1978年的3．1万人增长到1997年的34．1万人；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残疾儿童34．06万人，是1990年的近5倍。儿童健康水平显著提高。目前，全国已有爱婴医院4730所。据统计，到1997年底，全球2024年儿童发展的24项目标中，中国有14项已经或即将实现。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为33．1‰和42．3‰，婴儿死亡率比20年前的74‰下降40．9个千分点，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也下降近1／3。1997年儿童腹泻死亡率为141．7／10万，比1991年下降67．8％。全国共建立康复中心(站点)达3371个，10年内已有416万残疾人得到不同程度的康复，其中9万聋儿开口说话，60万儿麻后遗症患者经矫治手术改善了功能，14万智力残疾儿童通过康复训练，增强了认知和自理能力。由国家投资兴办的城市儿童福利院91所，收养孤儿2万多名。国家通过计划免疫消灭了脊髓灰质炎。全民食盐加碘，为9000多万孕妇、2岁以内婴幼儿等特需人群补用碘油丸，减少了残疾发生。

六、少数民族的权利

中国实行各民族一律平等和对少数民族特殊保护的政策。少数民族人民不仅同汉族人民一样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全部公民权利，而且依法享有少数民族特有的各种权利。

少数民族享有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和管理本民族事务的权利。九届全国人大、政协中，55个少数民族都有代表和委员。占全国人口总数8．98％的少数民族，有全国人大代表428名，占代表总数的14．37％；全国政协委员257名，占委员总数的11．7％。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民族区域自治。自1978年以来，中国新设立民族自治地方63个，目前全国共有5个少数民族自治区、30个自治州、120个自治县(旗)和1200多个民族乡。全国55个少数民族已有44个民族建立了自治地方，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人口占少数民族总人口的75％。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赋予各少数民族人民充分的管理本地区和本民族事务的自治权利。按照《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人大常委会，由实行区域自治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各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都由实行区域自治民族的公民担任；自治地方人民政府的其他组成人员都尽量配备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和其他少数民族的人员。目前，全国少数民族干部已达250万人。1998年，藏族干部已占西藏自治区干部总数的74．9％。

国家对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实行扶助政策，提供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支援，促进了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高了少数民族群众的生活水平。据统计，1997年，少数民族地区国内生产总值已由1978年的324亿元增加到7087亿元，增长21倍，年均递增10．9％，比全国平均增长幅度高1．1个百分点；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247元增加到4053元，增长15倍。少数民族地区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978年的120元提高到1997年的1482元，增长11倍多；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由375元提高到4818元，提高近12倍。

近年来，中央政府给西藏的财政定额补贴每年都达12亿元以上。从50年代到1997年，中央政府共向西藏投入400多亿元，并调动了大量物资进藏。继1984年全国9省市援建43个工程项目之后，1994年中央政府和全国各地又无偿援建62项工程，总投资达40亿元，现已有60项竣工。这些援助和支持极大地推动了西藏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据统计，近五年来，西藏经济以12．9％的平均速度增长，并已连续两年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到1998年，全区农牧民人均收入达到1150元，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首次超过全国平均水平达到5130元。城镇人均居住面积达14平方米，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近5平方米，农村人均居住面积达20平方米以上，与全国平均水平基本持平。全区总人口由民主改革前的100多万增长到1998年的240多万，人均期望寿命提高了30岁。

少数民族的教育文化权利受到保障。1997年，少数民族专任教师已由1978年的43．3万人增加到83．32万人；各级各类学校少数民族在校学生由1024．8万人增加到2900多万人。普通高校、中学和小学中的少数民族学生占学生总数的比例分别为6．8％、6．7％、8．9％。内蒙古等8个主要的少数民族聚居的省(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7．6％。55个少数民族都培养了自己的大学生，其中10多个少数民族每万人拥有大学生数超过了全国平均水平。旧西藏没有一所现代意义的学校，文盲率高达97％，到1998年全区已建立起各级各类学校4365所，文盲率下降了47个百分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壮年非文盲率为96％以上，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两个百分点。

中国重视保护少数民族的传统文化和宗教信仰自由。在中国，各少数民族依法享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和文字的自由，有保持或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有宗教信仰的自由。据统计，全国有1万多所各类学校进行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的“双语教学”，涉及少数民族语言60多种。在西藏，中小学实行双语教学，大中专学校设立藏文系或藏文班。藏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得到继承和发展。目前，全国从事藏学研究的机构有50多个，研究人员达数千人；藏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得到大规模的、有系统的普查、收集、整理和出版。大批藏文古代经典得到整理和保护，西藏人民出版社重点整理出版了一批古典名著，包括佛经、藏医藏历和历史典籍、人物传记、民族民间文艺书籍等。仅西藏图书馆就收集、整理和保护藏文古籍10万多册。《格萨尔王传》是民间流传的英雄史诗，自治区设立专门机构进行抢救整理，现已整理出5000多万字，出版研究专著30多部。西藏大批珍贵文物得到保护，继布达拉宫维修工程之后，西藏自治区政府又投资2600万元，于1997年10月完成对甘丹寺的全面维修。

少数民族地区医疗卫生条件明显改善。西藏已初步建成遍布城乡的医疗卫生网络，截至1997年末，已有卫生机构1324个，医院床位6246张，平均每千人拥有床位超过2．5张；专业技术人员10929人，平均每千人拥有医生1．84人。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卫生机构476个，每千人拥有医生数5．15个，人均卫生事业费为19．51元，分别比1957年增长51．59％、213．41％和2923．14％；贫困山区缺医少药的状况得到彻底改变。

七、人权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中国一贯尊重国际社会关于人权普遍性的原则，积极参与国际人权领域的活动，主张在平等与相互尊重的基础上与国际社会就人权问题开展对话与合作。

1998年是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发表50周年。江泽民主席于1998年1月致函联合国秘书长安南，表示中国政府完全支持国际社会纪念这一纲领性文件，回顾和总结人权领域的工作，展望和规划未来。12月10日，江泽民主席致函祝贺中国人权研究会召开“《世界人权宣言》发表50周年纪念会”，高度评价《宣言》的地位和作用，强调中国愿与国际社会一道为缔造一个公正合理、和平繁荣的世界作出自己的贡献。10月，中国以“面向二十一世纪的世界人权”为主题，召开第一次国际研讨会，邀请世界五大洲26个国家的近百名专家学者与会，共同总结《宣言》发表50周年来国际人权的实践经验，研究当前国际人权领域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探讨世界人权跨世纪发展的前景。中国国务院副总理钱其琛出席会议，并发表讲话，阐明中国政府对促进世界人权的原则立场。作为纪念《宣言》发表50周年活动的一部分，中国学术界还举办了其他一系列研讨会，并于12月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开办了系列人权专题节目，开展人权知识的普及教育。

中国政府历来重视国际人权公约在促进人权方面的积极作用，迄今已加入17个国际人权公约，并采取多种措施认真履行公约义务。在此基础上，中国政府分别于1997年10月和1998年10月签署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现中国正在按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对公约进行审议。根据《中英联合声明》和《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有关规定，上述人权两公约适用于香港的有关规定继续有效，并将通过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予以实施。1997年11月，中国政府决定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向联合国转交《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报告，以使有关公约机构和国际社会更好地了解香港的人权状况。

中国积极与联合国开展人权领域的合作。1998年9月，中国政府邀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罗宾逊夫人来华访问，双方就人权问题进行了广泛的交流，并且签署了《技术合作项目的合作意向备忘录》。1999年，又邀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专家团访华，该专家团与中国政府有关部门、非政府组织和有关地方政府部门就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问题进行了友好的交流和广泛的讨论。近年来，中国政府还先后邀请联合国宗教不容忍问题报告员、联合国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访华。最近，中国政府还准备邀请联合国酷刑问题报告员访华。

中国在人权问题上一贯主张对话，反对对抗。多年来，中国与世界许多国家就人权问题开展了对话和合作。中国领导人在与外国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有关人士会晤时，就人权问题进行了广泛的讨论。1997年，江泽民主席成功地对美国进行访问，双方在签署的《中美联合声明》中，决定共同致力于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双方承认在人权问题上存在重大分歧，但同意本着平等与相互尊重的精神，通过政府和非政府的对话开展讨论。1998年克林顿总统访华时，与江泽民主席就人权问题进行了坦率的对话，双方再次重申上述共识。去年欧盟与美国先后作出放弃在联合国54届人权会搞反华提案的决定，推动了中国与有关国家的对话与合作。此后，中国与英国、法国、澳大利亚、加拿大、挪威、瑞典、巴西、日本、美国、欧盟等许多国家和组织就人权问题举行了政府和非政府间的对话，举办了一系列双边或多边研讨会，开展了广泛的交流与合作，增进了彼此的了解，取得了积极的成果。

与世界上其他国家一样，中国在人权领域也还存在着不少有待解决的问题。中国政府愿意借鉴世界各国在促进人权方面的有益经验，一如既往地致力于促进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同时，积极参与国际对话与合作，推动国际人权事业的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一九九九年四月十三日 北京

**第三篇：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全文)**

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

2024年9月

前 言

2024年是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国经济发展最为困难的一年。在这一年里，面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巨大冲击和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中国政府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把妥善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与促进人权事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全面实施保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有效遏制经济增长明显下滑的态势，在全球率先实现经济回升向好，同时推动中国人权事业取得了新的重大进展。

在这一年里，中国政府颁布实施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4-2024年）》。这是中国政府制定的第一个以人权为主题的国家规划，是指导和推动中国人权事业全面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计划将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宪法原则贯彻到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建设各个领域，贯穿于立法、执法、司法和执政、行政各个环节，明确规定了中国政府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工作目标和具体措施。一年多来，《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4-2024年）》得到全面有效的实施，公民人权意识得到普遍提高，人权事业得到全面推进。

中国是一个拥有13亿人口的发展中大国。由于发展不足和发展不平衡，中国的人权状况还存在着一些不如人意的地方。中国政府正在采取有力措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为实现社会更加公正和谐，人民生活更有尊严、更加幸福而努力。

为增进国际社会对中国人权状况的了解，现将2024年中国人权事业进展情况公布如下。

一、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

2024年，中国政府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投入4万亿元，着力促民生、保增长、调结构，促进社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据统计，2024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34万多亿元，比上年增长9.1%。粮食产量5.31亿吨，再创历史新高，实现连续第六年增产。中国人民的生活水平在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有了进一步的提高。

居民生活条件继续得到改善。2024年，中国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5153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7175元，分别比上年实际增长8.5%和9.8%。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即居民家庭食品消费支出占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41%，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6.5%。2024年，国家安排专项建设资金550.56亿元，基本建成各类保障性住房200万套，改造国有林区、垦区、煤矿棚户区和部分城市棚户区住房130万套，居民住房条件得到改善。到2024年底，全国民用轿车保有量3136万辆，比上年增长28.6%，其中私人轿车2605万辆，增长33.8%。全国固定及移动电话用户总数达到106107万户,比上年末增加7947万户，电话普及率达到每百人79.9部。全年国内出游人数达19亿人次，比上年增长11.1%。国内居民出境人数达4766万人次，增长4%。

国家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农业发展、农村建设和农民增收。2024年，国家先后出台《关于2024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当前稳定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意见》，中央财政投入资金7253亿元，比上年增长21.8%，有力地促进了农民生活条件的改善。2024年，80万户农村危房得到改造，9.2万户游牧民实现了定居，6069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得到解决。2024年至2024年全国累计解决2.25亿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提前6年实现了联合国提出的“2024年前无法可持续获得安全饮水人口比例减半”的发展目标。

国家高度重视改善贫困人口的生产生活条件。2024年，国家投入扶贫资金197.3亿元，比上年增加30亿元，通过财政贴息调动信贷扶贫资金投入252亿元。2024年，国家将农村扶贫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196元，扶贫开发对象覆盖4007万人。到2024年底，农村贫困人口减少到3597.1万人，占农村人口的3.8%。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农民人均纯收入从2024年的2611元增加到2842元，增幅高于全国农村平均水平。

国家完善公共卫生体系，提高人民的健康水平。2024年，全国卫生总费用达17204.81亿元，人均卫生费用1192元，卫生总费用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4.96%。国家安排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资金217亿多元，支持986个县级医院（含中医院）、3549个中心乡镇卫生院、115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另拨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备购置补助资金17.3亿元。全年共为农村1126万名孕产妇住院分娩实施补助，为1186万左右农村生育妇女孕前3个月和孕早期3个月免费补服叶酸，为200万农村妇女进行宫颈癌检查，为2800多万15岁以下人群补种乙肝疫苗。2024年，全国“百万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工程”项目完成21万余例次手术，对3万处农村饮水安全集中供水工程进行水质卫生监测。到2024年底，全国艾滋病抗病毒治疗工作已覆盖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累计治疗艾滋病病人79946例、艾滋病患儿1793人。2024年，国家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机制，有效防止甲型H1N1流感的传播。据统计，目前全国共有卫生机构28.9万个，卫生技术人员522万人，医院和卫生院床位396万张，乡镇卫生院床位91万张。中国居民人均期望寿命73岁，全国孕产妇死亡率为31.9/10万，婴儿死亡率为13.8‰。

国家加强安全生产法制建设和监管工作。2024年，国家颁布了《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等12个部门规章，制定修改了53项安全生产标准和煤炭行业标准，进一步强化了对从业人员工作环境的安全防护。2024年，全国1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专门的安全生产执法队伍，所有地市级政府和97%的县级政府成立了安全监管机构，75%的乡镇（街道）设立了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工作机构。煤矿安全监察系统增设了5个监察分局，全年全国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处理29880人。2024年，全国安全事故总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减少34930起、7980人，分别下降8.4%和8.8%。特别重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50%和56.1%。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0.248人，同比下降16.7%。在2024年3月28日的山西王家岭矿难中，有153名矿工被困井下，经过8天8夜的救援，成功救出115名矿工，创造了中国矿山事故抢险救援史上的奇迹。

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2024年，中国政府继续把保障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贯穿于政治文明建设之中，进一步加强民主法治建设，努力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

在中国，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行使国家立法权。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审议了25件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草案，通过了18件，修改了选举法、邮政法等8部法律，进一步加强了人权的立法保障。其中，新通过的食品安全法全方位构筑起食品安全法律屏障，为保证食品安全、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提供了新的法律依据。侵权责任法明确规定了侵害公民权益应承担侵权责任的基本原则和责任方式，进一步完善了公民人身权和财产权的法律保护制度。特别是2024年3月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作出的关于修改选举法的决定，明确规定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增加了人大代表的广泛性，更好地体现了人人平等、地区平等和民族平等，进一步完善了选举制度，扩大了人民民主权利。截至目前，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234件、行政法规690多件、地方性法规8800多件，已基本形成了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体系和人权保障法律制度。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效行使监督权，监督实效进一步增强。202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就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情况、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加强民事执行工作、加强渎职侵权检察等工作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14个报告；对食品安全法、工会法等3部法律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开展包括保障性住房建设、教育卫生等民生工程在内的部分中央重大公共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专题调研，督促有关部门依法行政，公正司法，解决好关系人民切身利益和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中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符合中国国情、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新型政党制度，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人民政协通过提案、委员视察、专题协商、专题调研、反映社情民意等方式，开展议政建言活动，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2024年，全国政协共提出提案5820件，经审查立案5218件；编报社情民意信息267期，反映民生方面的意见和建议1435条；提交关于中小企业发展、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视察报告和考察报告12份，并与有关部委就视察成果的采纳和落实情况进行交流，在反馈环节上探索建立健全制度。全国政协还就“着力扩大国内需求，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等重大经济与民生问题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和专题协商会。2024年，全国政协有关专门委员会积极为立法、执法工作建言献策，如，围绕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贯彻实施深入考察调研，建议建立健全与民族区域自治法相配套的法律体系及相关政策，推动其贯彻落实；建议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明确非正常上访的法律概念以及责任主体，将信访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另外，还就国务院法制办等单位送来的多部社会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提出了修改意见。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是保障人民群众直接行使民主权利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2024年，国务院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村民委员会选举工作的通知》，就选举前准备工作、选举程序、选举后续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等方面提出了规范性要求，对维护村民委员会选举的公正有序、保障村民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发展农村基层民主具有重要意义。2024年，全国12个省份村委会和16个省份居委会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目前，全国农村有村委会60.4万个，依法民主选举产生的村委会成员230多万人。国家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难点村”专项治理，解决农村征地拆迁、土地承包等过程中存在的损害农民合法权益的问题。完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不断提高城乡社区建设的整体水平。

中国政府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健全新闻发言人制度和相关信息公开制度，依法促进公民享有更多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公共事务的权利。2024年《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颁布实施以来，依法行政工作取得重大进展。中国政府更加注重有关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立法，更加注重公众参与和专家论证，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大力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2024年，各级人民政府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丰富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各级政府新闻发布会制度进一步健全。2024年，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各部委各部门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举办了1646场新闻发布会。中国媒体与网民积极参与公共政策讨论并对政府行为进行监督与批评。2024年3月，财政部等8个中央单位先后在各自网站上公布了本财政预算，改变了传统上行政部门财政的运作方式，公众对此反响热烈，认为这一举措是中国向政治文明迈进的重要一步。

中国政府支持企事业单位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推进厂务公开，支持职工参与管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截至2024年底，全国已有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颁布了27个厂务公开、民主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截至2024年9月底，已建工会、实行厂务公开制度的企事业单位有175.2万个，覆盖职工12751.2万人；实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企事业单位183.9万个，覆盖职工13338.7万人。全国基层工会组织达到184.5万个，覆盖企事业单位395.9万家；全国工会会员总数达到2.263亿人。最近五年，全国工会会员数平均每年净增1500万人以上，工会组建和发展会员工作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

中国公民在互联网上的言论自由受法律保护，可以通过各种形式在网上发表言论。互联网得到广泛普及和运用，已成为人们获取各类信息和发表言论的重要途径。截至2024年底，中国网民人数达到3.84亿，互联网普及率达到28.9%，超过世界平均水平。中国境内网站达323万个。网站十分注重为网民提供发表言论的服务，约80%的网站提供电子公告服务。中国现有上百万个论坛，2.2亿个博客用户。据抽样统计，每天人们通过论坛、新闻评论、博客等渠道发表的言论达300多万条，超过66%的中国网民经常在网上发表言论，就各种话题进行讨论，充分表达思想观点和利益诉求。通过互联网了解民情、汇聚民智，成为中国政府执政为民、改进工作的新渠道。中国领导人经常上网了解公众意愿，有时直接在网上与网民交流，讨论国家大事，回答网民的问题。各级政府出台重大政策前，通过互联网征求意见已成为普遍做法。近三年来，每年通过互联网征求到的建议多达几百万条，为完善政府工作提供了有益参考。

中国政府十分重视互联网的监督作用，对人们通过互联网反映的问题，要求各级政府及时调查解决，并向公众反馈处理结果。绝大多数政府网站都公布了电子邮箱、电话号码，以便于公众反映政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一大批通过互联网反映出来的问题得到了解决。为便于公众举报贪污腐败等问题，中央纪检监察机构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开设了举报网站。

公民依法享有批评、建议、申诉、检举和控告的权利。中国政府通过开展绿色邮政、专线电话、网上信访、信访代理等多种渠道，为人民群众反映问题、表达诉求、提出意见建议提供便利。坚持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阅批群众来信、定期接待群众来访、领导包案和责任追究等制度，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2024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的意见》、《关于中央和国家机关定期组织干部下访的意见》和《关于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制度化的意见》三个文件，将定期接待群众来访的主体从县委书记层拓宽到各级各部门领导干部，将组织中央和国家机关干部下访规范化，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制度化，进一步完善信访工作法规制度体系。2024年，全国信访总量同比下降2.7%，连续5年保持了下降的态势。

三、人权的司法保障

2024年，中国进一步完善人权的司法保障体系，执法、司法中的人权保障得到进一步加强。

中国依法惩治犯罪，保障公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其他各项人权不受侵犯。2024年，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941091人，提起公诉1134380人。各级人民法院审结一审刑事案件76.7万件，判处罪犯99.7万人，执结各类积案340.7万件，依法维护了被害人的合法权益。

公安机关坚持执法为民，出台便民利民措施进一步规范执法。2024年10月，公安部制定《公安机关执法细则》，明确规定公安机关办理行政、刑事案件的具体操作规范，为防止公安机关滥用职权侵犯公民权利提供了制度保障。各地公安机关也结合实际出台了执法规范，对执法活动中的人权保护提出了明确要求。2024年12月，公安部发布《关于修改〈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的决定》，进一步放宽对下肢残疾、手指残缺和听力障碍人员驾驶机动车的身体条件规定，满足了部分残疾人驾车出行的需求。2024年6月1日起施行的《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纪律条令》，是中国第一部系统规范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违纪行为的纪律处分的部门规章。其中，对体罚、虐待违法犯罪嫌疑人、被监管人员或其他工作对象的行为规定了明确的处分措施。

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切实保护公民的权利。2024年，检察机关督促侦查机关立案19466件，督促撤案6742件，决定追加逮捕21232人、追加起诉18954人，决定不批准逮捕123235人、不起诉33048人。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25664件次。检察机关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3963件，对刑事审判活动中的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4035件次。坚决查办侵犯人权的职务犯罪，立案侦查涉嫌利用职权实施非法拘禁、破坏选举、报复陷害等侵犯人权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78人。

司法透明度进一步增加。2024年，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司法公开的六项规定》，将审判公开落实到审判和执行的各个环节，进一步规范裁判文书上网和庭审直播，将司法的过程和结果公开，实行新闻发布例会制度，拓展司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颁布《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处分条例》，全年共查处违纪违法人员795人，其中，移送司法机关处理137人。全年共办理群众信访30.3万件次，接待群众来访105.5万人次。法律援助工作成效显著，有效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司法部于2024年6月部署开展“法律援助便民服务”主题活动，在全国推行十项便民措施。各地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普遍将就医、就业、就学、劳动报酬、社会保障等与民生紧密相关的权益保护事项纳入法律援助补充事项范围。越来越多的地方将经济困难指标调整至最低生活保障线的1.5至2倍，努力使法律援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法律援助网络建设不断加强，截至2024年底，全国共建立省市县三级政府法律援助机构3274个，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58031个，方便了困难群众就近申请和获得法律援助。2024年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64万多件，提供法律咨询484万多人次，有效维护了困难群众合法权益。

律师在人权的司法保护中的作用不断增强。2024年，国家制定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细化了律师法的相关规定，促进律师法关于律师会见权、阅卷权、调查取证权有关规定的贯彻落实，推动律师诉讼业务的发展，为保障律师依法履行职责、在司法程序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据统计，2024年，全国律师共代理各类诉讼案件196万余件，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司法公正。

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依法受到保护。2024年，司法部制定实施《监狱教育改造罪犯工作目标考评办法》，全面推进教育改造各项工作考核；开展“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专题教育实践活动，着力解决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监狱推广罪犯每周5天劳动教育、1天课堂学习教育、1天休息的“5+1+1”的改造模式；采取措施，确保罪犯的生活水平和医疗水平与社会经济同步发展。2024年，检察机关对超期羁押提出纠正意见337人次，对监管活动中的其他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22268件次；会同公安机关开展全国看守所监管执法专项检查，清理发现有“牢头狱霸”行为的在押人员2207人，对其中涉嫌犯罪的123人依法提起公诉；与司法部联合开展了“清查事故隐患，促进安全监管”专项活动，着力解决安全措施、监管工作不到位等问题，切实保护了罪犯的合法权益。

人民调解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到2024年底，全国共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82.3万多个，共有人民调解员493.8万多人。全年共调解各类纠纷767.6万余件，防止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4.8万多件，防止民间纠纷引起自杀1.8万多人。

四、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2024年，中国政府将保障人民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贯穿于促进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的全过程中，采取有效的措施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着力解决就业、医疗、社会保障、教育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取得显著成效。

劳动者的就业权受到保护。2024年，国家安排就业资金420亿元，比上年增长66.7%。全国城镇新增就业1102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51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4.3%，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87.4%。外出农民工总量1.45亿人，比上年增加492万人。国家直接帮助汶川灾区劳动者实现就业18.6万人，实现了灾区零就业家庭至少一人就业的目标。

发展职业培训，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2024年，国家出台《关于实施特别职业培训计划的通知》，决定从2024年至2024年实施特别职业培训计划，重点围绕受金融危机影响的各类劳动者的就业需求，开展针对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失去工作返乡的农民工、城镇失业人员和新成长劳动力等四类群体的技能培训。2024年共组织开展职业培训2160多万人次，其中包括困难企业职工培训260多万人次、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1100万人次、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450万人次、劳动预备制培训240万人次以及创业培训110万人次。

劳动者合法权益依法受到保护。2024年，国家制定《关于应对当前经济形势稳定劳动关系的指导意见》，积极发挥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在保企业、保就业、保稳定中的作用。2024年，全国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主动检查用人单位175万家，涉及劳动者9029.8万人，查处各类劳动保障违法案件43.9万件，督促用人单位为1073.7万名劳动者补签劳动合同，为593.1万名劳动者追回工资等待遇89.2亿元，督促用人单位补缴社会保险费46.4亿元。各级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共立案受理劳动争议案件68.4万件，案外调解17.8万件。当期审结案件比上年增加10.8%，有效维护了劳动关系的和谐。

社会保障制度进一步健全。2024年，中央财政安排社会保障基金2906亿元，比上年增长16.6%。截至2024年底，全国参加失业保险人数为12715万人，比2024年底增加315万人；领取失业保险金的人数为235万人，比2024年末减少26万人。2024年，全国基本医疗保险总参保人数已超过12亿人，总体覆盖率达到90%以上。城镇职工医保、居民医保参保人数增加8325万人，参保人数超过4亿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人数增加1630万人，参合人口达到8.33亿人。城镇职工医保、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最高支付限额基本达到当地职工平均工资、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的6倍左右，医疗费用报销比例进一步提高。国家2024年、2024年共安排509亿元解决关闭破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医疗保险问题。2024年，全国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23550万人，比2024年底增加1659万人，同比增长7.6%。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在全国27个省、自治区的320个县（市、区、旗）和4个直辖市正式启动，试点覆盖面为11.8%，覆盖农村居民约1.3亿人，其中60周岁以上的约1530万人。2024年底，全国已有超过半数省份实现了工伤保险市级统筹，绝大多数省份已建立了工伤保险储备金制度。全国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已达14896万人，其中农民工参保人数5587万人，分别比2024年末增加1109万人和645万人。2024年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0876万人，比上年底新增1622万人，全年享受生育保险待遇达174万人次。

公民受教育权得到保障。到2024年底，全国普及九年义务教育人口覆盖率达99.7%，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县数占全国县数的99.5%。城市小学新生中接受学前教育的比例达96.64%，农村小学新生中接受学前教育的达88.55%。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达99.4%，小学五年巩固率达到99.31%，初中毛入学率达到99%，初中三年巩固率达到94%，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79.2%。普通高校招生639.5万人，比上一年增加31.8万人，研究生招生51.1万人，比上一年增加6.5万人。

国家高度重视发展农村教育。2024年，中央财政下达农村义务教育保障机制专项基金587亿元，其中公用经费资金357亿元、免费教科书资金138亿元、校舍维修改造资金51亿元、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资金41亿元。免除了全国约1.3亿名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学杂费和教科书费，按照小学每年500元、初中每年750元的标准，对中西部地区约1100万名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补助了生活费。全国所有省份农村中小学预算内公用经费都达到了小学每生每年300元、初中每生每年500元的基准定额。到2024年底，已完成中西部地区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工程6063多所，完工校舍面积1281多万平方米。完成农村学校远程教育网络工程投资110亿元，为中西部地区的23个省份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配备教学光盘播放设备40.2万套、卫星教学收视系统27.9万套、计算机教室和多媒体设备4.5万套，覆盖中西部地区36万所农村中小学。

国家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2024年，中央财政下达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资金预算92.8亿元，资助学生约1200万人，占中等职业学校一、二年级学生总数的近90%；下达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秋季学期免学费资金24亿元，约440万名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资金6亿元，资助60万名普通高中学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财政下达70.5亿元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资金预算，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有469.43万人次获得国家奖助学金。全国有24个省份启动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22个省份发放了贷款，当年新增贷款学生人数约为60万人。2024年秋季学期开学时，全国普通高校有53.25万名家庭经济困难新生通过“绿色通道”顺利入学，占特困新生的95.5%，占家庭经济困难新生的36.1%，占当年入学新生的9.1%。

人民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到2024年底，中国出版各类报纸437亿份，各类期刊31亿册，图书70亿册。全国共有艺术表演团体2478个、广播电台251座、电视台272座、广播电视台2024座、教育台44个。全国共有有线电视用户17398万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6200万户。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达96.3%，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97.2%。全年生产故事片456部，科教、纪录、动画和特种影片102部。全国共有档案馆4035个，已开放各类档案7991万卷（件）。

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建立，服务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2024年，全国共有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2850个，县级以上群艺馆和文化馆3223个，文化站38736个。2024年，已有1749个公共博物馆实现免费开放。国家图书馆从2024年2月7日开始全面减免收费项目。

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将中华优秀文化进行数字化加工整合，通过互联网、卫星、电视、手机等进行传播，实现了先进数字文化在全国范围的共建共享。到2024年，全国已建成各级文化共享服务网点75.7万个。目前实现共享的数字资源总量为90TB，包括视频资源70132小时，电子图书52691种，电子期刊3604种。其中，少数民族语言视频资源1510小时、电子图书1250种，涉及藏语、蒙古语、维吾尔语、哈萨克语、朝鲜语5种语言。到2024年底，文化共享工程累计服务约7亿人次。

2024年，国家投入资金4.07亿元援建各类全民健身工程。国家颁布的《全民健身条例》是中国第一部全面、系统规范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专门性行政法规，对全民健身管理机制，全民健身计划、活动等方面作了系统规范。条例首次在国家法规中明确规定“公民有依法参加全民健身活动的权利”。

五、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和特殊保护

在中国，各民族公民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全部公民权利。同时，少数民族公民又依法享有少数民族特有的权利。

国家依法保障各少数民族平等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和地方事务的权利。目前，55个少数民族都有本民族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委员；人口超过100万的少数民族都有本民族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少数民族代表人数占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总人数的比例均高于同期少数民族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155个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均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者副主任；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主席、州长、县长或旗长均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截至2024年，全国共有290多万少数民族干部，约占干部总数的7.4%。全国公务员队伍中，少数民族约占9.6%。

国家加大对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的支持力度，少数民族人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近年来，国家相继制定《关于进一步促进新疆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近期支持西藏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宁夏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规划》，有力地促进了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2024年，国家投入12.4亿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加快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2024年，国家投入各类资金7.8亿元，累计有80%以上人口较少的民族聚居村率先达到了《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24-2024年）》确定的目标任务。加大兴边富民行动力度，扶持范围扩大到136个边境县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2024年，国家实行新的扶贫标准，扩大覆盖范围，对民族地区农村低收入人口全面实施扶贫政策，民族地区的农村绝对贫困人口由2024年的1245万减少到2024年的770多万。2024年，民族地区基本实现了具备条件的特困村通路、通电、通电话、通广播电视；有学校、有卫生室、有安全的人畜饮用水、有安居房、有稳定解决温饱的基本农田或草场，人均粮食占有量、人均纯收入等达到国家扶贫开发纲要要求。

民族地区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快。2024年至2024年，国家对民族地区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重点疾病防治、计划免疫、妇幼卫生、人才培养、农村合作医疗和民族医药等投入的资金累计达到47亿元。截至2024年底，民族自治地方699个县中有681个县实行了这个新制度，5个自治区及云南、贵州、青海等8个民族省区实现了全面覆盖，民族地区的推进速度超过了全国总体水平。

少数民族的受教育水平不断提高。目前，民族地方已形成从幼儿教育到高等教育的完整教育体系，少数民族人口的受教育年限显著提高。少数民族地区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8%。截至2024年底，民族自治地方的699个县中已有686个基本实现了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目标，剩余的13个县计划在2024年全部完成。截至2024年，全国共有各类民族院校15所，全日制在校生超过20万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比例超过60%。2024年举办民族预科班和民族班的高校超过300所，招生人数达到3.1万人。

少数民族文化得到保护、繁荣和发展。2024年6月，国务院召开“全国少数民族文化工作会议”，出台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少数民族文化事业的若干意见》，全面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主要任务、目标举措和保障措施，为繁荣发展少数民族文化事业提供了有力保障。民族地区文化设施建设不断加强。“十一五”期间，国家计划通过实施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规划，补助中西部地区约38.57亿元，建设2.34万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其中补助民族８省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9.13亿元左右。国家资助更新改造一大批少数民族语广播影视译制设备，先后在内蒙古、西藏、新疆等省区扶持建立10个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中心，并研发出电影译制数字化新技术。国家加大对民族地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维修保护项目和珍贵文物征集经费的支持力度。安排4亿元专项经费，用于“十一五”期间新疆20余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古遗址的保护。目前，民族地区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已达366处，布达拉宫、丽江古城等被联合国公布为世界文化遗产。新疆维吾尔木卡姆艺术、蒙古族长调民歌、贵州侗族大歌、《格萨尔》史诗、青海热贡艺术、藏戏、新疆《玛纳斯》、蒙古族呼麦、甘肃花儿、朝鲜族农乐舞等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口头与非物质遗产代表作”。目前国家设立的4个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中有2个少数民族文化保护试验区。国家出台《关于做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保护与发展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开展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保护与发展的试点工作。2024年，共投入5000万元资金专门用于121个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保护与发展的试点工作。

少数民族学习、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的权利得到保障。国家切实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在行政司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教育等各领域的使用，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入学考试中允许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答卷。国家在民族地区推行双语教学。目前，全国共有1万多所学校使用21个民族的29种文字开展双语教学，在校生达600多万人。

六、残疾人权益

中国大力发展残疾人事业，注重解决残疾人面临的突出困难，保障残疾人各项合法权利。

国家积极完善保障残疾人权益的法律法规。2024年4月24日修订的残疾人保障法进一步强化了残疾人权益的法律保障。2024年，国家发布《残疾人航空运输办法》，为保障残疾人航空运输权利规定了具体措施。目前正在加快制定《无障碍建设条例》、《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和国家残疾分类标准。2024年12月，国家修订了《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放宽了申请驾驶证的身体条件，为残疾人驾驶汽车提供了便利。2024年，全国成立了首批56个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直接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救助服务。

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得到完善。2024年，国家制定《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出台了加快建设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2024年，国家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开始试点，明确要求地方政府为农村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部分或全部最低标准的养老保险费。残疾人康复事业得到发展。2024年，620万残疾人得到不同程度康复，2376个市辖区、县（市）开展社区康复工作，984.4万残疾人得到社区康复服务。为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112.2万件，其中为贫困残疾人免费发放59.8万件。国家投入贫困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资金7.11亿元，近6万残疾儿童受益。实施“康复人才培养百千万工程”，培训康复管理和技术人员2200多人、社区康复协调员近13万名。

残疾人教育事业不断发展。2024年，中国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快发展特殊教育，特别是加快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和高等教育，拓展了残疾人义务教育范围，针对特殊教育薄弱环节，提出完善特教经费保障机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随班就读质量、多种形式扫除青壮年文盲等一系列措施。残疾少年儿童义务教育普及水平稳步提高。国家为78.5万人次残疾人提供职业技术培训。普通高等院校录取残疾人考生7782人。

残疾人公共服务得到加强。2024年已建立托养机构3474个，托养残疾人11万人。国家扶持108.5万农村贫困残疾人脱贫，为10.2万户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实施危房改造，受益残疾人口14万人。自2024年至2024年，国家每年安排2亿元专项资金，用于补助各地开展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2024年新安排35万城镇残疾人就业，城镇残疾人就业人数达到443.4万，农村残疾人就业人数达到1757万。

残疾人文化体育生活不断丰富。2024年，国家举办了第七届全国残疾人艺术汇演，逐级选拔选手3万人，直接参加汇演的演职员4000人。2024年，国家颁布《全民健身条例》，明确规定保障残疾人参加健身活动和参与体育的权利。中国残疾运动员先后参加第二十一届世界听障奥运会、第九届世界冬季特奥会、英国残奥世界杯、东京亚洲青年残疾人运动会、世界轮椅和肢残人运动会等19项国际赛事，共夺得金牌158枚。举办14项全国残疾人体育赛事，5000名运动员参与。特奥运动稳步发展，特奥运动员达到90万人。

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不断改善。中央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设立“残疾人服务”专栏，创建国家级盲人数字图书馆。无障碍建设取得新进展，100个城市开展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城市工作，积极推进主要街道和商场、医院、宾馆、影剧院、博物馆、机场、车站等公共建筑物及居民住宅无障碍建设和改造，为残疾人走出家门，充分参与社会生活创造了条件。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弘扬人道主义，倡导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良好社会风尚

七、人权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中国积极开展国际人权交流与合作，努力推动国际人权事业健康发展。

中国积极参与联合国人权机构工作，发挥建设性作用，推动各国以公正、客观和非选择性方式处理人权问题。

2024年2月，中国首次接受人权理事会国别人权审查。在审议中，中国以严肃和高度负责的态度全面介绍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面临的挑战和努力目标，与各国进行了开放、坦诚的对话。中国在人权领域作出的努力和取得的进步受到许多国家的肯定，人权理事会全会于2024年6月核可了审议中国的报告。2024年，中国代表团出席了第六十四届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会议、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十、十一、十二次会议，参与了人权理事会第四、五、六轮国别人权审查。中国专家出席了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第二、三次会议和人权理事会来文工作组第四、五次会议。中国积极参与了2024年4月召开的联合国反对种族主义世界大会审议会议。在上述机构和会议中，中国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人权议题的审议和讨论。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国际人权文书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已加入包括《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在内的25项国际人权公约，并积极为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创造条件。中国政府采取措施履行已参加的国际人权条约的义务。2024年，中国着手撰写《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次履约报告、《儿童权利公约》第三、四次合并报告及《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残疾人权利公约》的首次报告。2024年8月，中国接受联合国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对中国履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十至十三次合并报告的审议，委员会审议结论肯定了中国政府在发展民族地区经济、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医疗卫生和教育事业、保护少数民族文化等方面的政策、举措和成就。

中国政府积极参与国际人权文书的制定工作。2024年，中国政府派团参加了《儿童权利公约》来文申诉机制任择议定书制定工作组会议，中国积极推荐专家参与人权条约机构的工作。2024年，中国专家当选首届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连任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委员。

中国积极开展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中国重视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开展技术合作，自2024年中国与高专办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以来，双方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开展了一系列人权合作项目。中国积极支持高专办的工作，2024年再次向高专办捐款2万美元。中国重视联合国人权特别机制在国际人权领域的重要作用，与其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中国政府本着负责任的态度答复联合国人权特别机制的每一封来函。中国政府已向人权理事会粮食权特别报告员发出访华邀请。中国继续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代表处就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审议中国报告结论后续工作开展合作，2024年举办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国内实施”国际研讨会和“《儿童权利公约》履约报告”研讨会。

中国坚持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与有关国家开展双边人权对话与交流。2024年，中国分别与欧盟、英国、荷兰、澳大利亚、挪威等举行了人权对话或磋商，与俄罗斯、老挝等国家进行了交流。通过对话与交流，增进了中国与其他国家在人权问题上的相互了解，减少了分歧，扩大了共识。

充分实现人权是中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目标。中国将与国际社会一道，一如既往地为促进中国人权事业的不断进步和国际人权事业的健康发展，为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作出不懈的努力和贡献。

**第四篇：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2024年美国的人权纪录》**

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2024年美国的人权纪录》新华网北京４月２１日电（记者陈菲、李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２１日发表《２０１２年美国的人权纪录》，以回应美国国务院日前发表的《２０１２年国别人权报告》对中国人权事业的歪曲指责。

人权纪录说，以“人权卫士”自居的美国政府在刚刚发布的《２０１２年国别人权报告》中，又对包括中国在内的１９０多个国家的人权状况指手画脚、说三道四，而偏偏对其本国存在的人权问题避而不谈、只字未提。事实说明，美国存在着严重人权问题，并广受世人诟病。在这里，仅对２０１２年美国的人权问题做些实录，以便世人从中略窥美国人权状况之一斑。

人权纪录从生命与人身安全、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经济和社会权利、种族歧视、妇女和儿童权利以及侵犯他国人权等六个方面揭露了美国存在的人权问题。

这是国务院新闻办公室针对美国一年一度的国别人权报告连续第１４年发表美国的人权纪录。人权纪录指出，美国持枪犯罪严重威胁公民的生命与人身安全。２０１２年，先后发生奥克兰校园枪击案、科罗拉多“世纪１６”影院枪击案和康涅狄格州校园枪击案，伤亡人数震惊世界。

人权纪录指出，美国选举不能充分体现全体公民的真正意志。政治献金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选举过程和政策走向。在２０１２年美国大选中，仅有５７．５％的选民参加了投票。

人权纪录说，美国政府进一步限制了公民和政治权利。不断扩大对个人通信的监听和审查范围。警察经常滥用职权，导致侵犯公民权利的投诉和指控不断上升。女性遭受家庭暴力和性侵犯比例持续增加。

人权纪录指出，美国已成为发达国家中贫富悬殊最大的国家之一。２０１１年美国基尼系数为０．４７７，失业人数高达９００万人；约有１６４０万儿童生活在贫困之中，公立学校报告的无家可归的儿童和青少年数量首次超过１００万。

人权纪录说，美国存在严重的性别歧视、种族歧视和宗教歧视。土著人面临严重的种族歧视，其贫困率是全国平均水平的两倍；美国一名导演拍摄并在网上播放的侮辱伊斯兰教先知的电影引发了全球穆斯林的抗议浪潮。

人权纪录说，美国严重侵害他国人权。２０１２年，美国在也门、阿富汗、巴基斯坦等国的军事行动造成无辜平民大量死亡；焚经辱尸，亵渎当地人民的宗教感情。美军在伊拉克战争中使用白磷弹和贫铀弹，使战后伊拉克婴儿出生缺陷率大幅上升。

人权纪录还指出，美国未能有效参与国际人权合作。美国没有加入或批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儿童权利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残疾人权利公约》等一系列联合国核心人权公约。

**第五篇：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及下属人权发展基金在文化教育方面的对外宣传项目**

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及下属人权发展基金在文化教育方面对外宣

传项目的汇总资料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基本职能介绍：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门户网站 www.feisuxs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简称国务院新闻办）组建于1991年1月。

国务院新闻办主要职责是推动中国媒体向世界说明中国，包括介绍中国的内外方针政策、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中国的历史和中国科技、教育、文化等发展情况。通过指导协调媒体对外报道，召开新闻发布会，提供书籍资料及影视制品等方式对外介绍中国。协助外国记者在中国的采访，推动海外媒体客观、准确地报道中国。广泛开展与各国政府和新闻媒体的交流、合作。与有关部门合作开展对外交流活动。

国务院新闻办在推动中国媒体向世界报道中国的同时，还积极推动中国媒体对各国情况和国际问题的报道，促进中国公众及时了解世界经济、科技、文化的发展进步情况。国务院新闻办的工作目的是促进中国与世界各国之间的沟通了解与合作互信，通过组织新闻报道，为维护世界的和平稳定和推进人类进步事业发挥积极的建设性的作用。

二、近两年在文化领域的宣传活动项目：

1、“感知中国”对外宣传活动：“感知中国”活动是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世界各地组织的一个品牌活动。

感知中国·日内瓦行：（1）、2024年11月24日，“感知中国”日内瓦行活动的开幕酒会和文艺演出在联合国欧洲总部所在地日内瓦的万国宫隆重举行。

万国宫里的大会厅是联合国各机构举行重大活动的场所，24号晚上，悬挂着巨大联合国会徽的主席台上迎来了中国的文化使者，十余名当代中国最优秀的艺术家献上了一场精彩的演出，向世界展示文化和交流产生的神奇魅力。

本次活动由国务院新闻办、中国驻日内瓦代表团以及联合国驻日内瓦办事处联合举办，活动内容除当晚的开幕酒会和演出外，还有为期一周的中国电影周、为期一个多月的中国图片展以及向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赠书等。

（2）、感知中国·土耳其行： “感知中国·土耳其行”大型文化活动2024年10月17日晚在土耳其首都安卡拉拉开帷幕，中华民族音乐和舞蹈歌舞团当晚在恰尤鲁剧场进行开幕演出，受到了土耳其观众的热烈欢迎。

土耳其总理埃尔多安当晚发来致辞说，“感知中国·土耳其行”活动将向土耳其介绍独特的中国文化，他对为此项活动付出辛勤劳动的全体工作人员表示祝贺。他说：“我衷心祝愿开幕式演出圆满成功，让我们分享美好的友情。”

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副主任王仲伟在开幕致辞中说，中国每年在一两个国家举办“感知中国”活动，今年选择土耳其，表明了中方对土耳其和发展中土友好关系的重视，“我们希望通过这次文化交流能够使中土两国人民相互欣赏、加深理解、增进友谊”。

“感知中国·土耳其行”活动将在安卡拉和土耳其最大城市伊斯坦布尔举行，具体活动包括政治论坛、经贸论坛、记者和作家交流、电影电视周、美食节等。近100名中国艺术家、作家、学者和记者将在此期间访土，以推进中土人文交流，增进两国人民友谊。

“感知中国·土耳其行”活动由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牵头，中国文化部、土耳其外交部、土耳其文化和旅游部等部门联合举办。自1999年以来，为促进文化交流，中国在美国、德国、俄罗斯、韩国等许多国家举办了“感知中国”活动，受到有关国家民众的好评。

（3）、感知中国·印尼行：

为纪念中国-东盟建立对话关系20周年的“感知中国?印尼行”大型文化活动于2024年7月5日在雅加达隆重启动。

此次由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驻印尼大使馆、中国驻泗水总领馆、印尼外交部、印尼文化旅游部联合主办，东盟秘书处协办的大型文化活动，自5日起在雅加达、泗水、棉兰、三宝垄等地举行。活动内容包括中华民族歌舞表演、少林武术表演、中国—东盟合作论坛、中国电影展映、媒体互访、学者交流、赠书等一系列精彩节目。

据称，这是继去年“感知中国”土耳其行、日内瓦行之后，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境外牵头组织的又一大型交流活动，也是中国-东盟友好交流年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将对增进中国与东盟、中国与印尼的政治互信、经济合作和文化交流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中国驻印尼大使章启月表示，中国和印尼都有着丰富灿烂的文化，“感知中国·印尼行”活动为印尼人民提供了近距离感受中国的机会。印尼文旅部长瓦吉克和东盟秘书长素林也向“感知中国·印尼行”活动表示祝贺。

（4）、感知中国·以色列行： 2024年10月12日至30日，以色列，一阵阵浓郁的中国风吹拂着地中海东岸这片古老的土地。

由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和以色列外交部联合主办的“感知中国·以色列行”活动，通过文艺演出、影视放映、图片展览、主题研讨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展示了新中国成立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30多年来中国的发展变化，将一个历史悠久、充满活力、珍视传统、文明开放的中国展现在以色列民众面前。

A、《走近中国》，令雅法博物馆成为关注焦点

19日晚，位于特拉维夫老城的雅法博物馆华灯璀璨，大红的灯笼和中国结将这座西式建筑烘托出浓郁的中国气息，历时12天的《走近中国》图片展拉开帷幕。

此外，《中以友好关系》图片展12日至25日在特拉维夫歌剧院前厅隆重举行。展览既回顾了中以建交17年来的双边交往，也追溯了中华民族和犹太民族友好交往的历史，受到高度关注，产生良好反响。

B、多彩活动，让以色列人民用心灵感知中国

以色列各界人士纷纷表示，通过“感知中国·以色列行”活动进一步理解了中国和平发展理念，感受到中国倡导构建一个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的主张。活动期间，在特拉维夫大学举行的“中国、以色列和世界经济”研讨会上，世界知名经济学家、以色列中央银行行长费希尔对中国经济发展作出高度评价。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主任王晨发表了题为《加强交流沟通 促进合作发展》的演讲，呼吁中以两国进一步加强教育、文化、传媒等领域的交流。

18日晚，中国电影周在特拉维夫电影资料馆开幕。主持开幕式的特拉维夫电影资料馆馆长阿隆·加尔布兹表示，电影周有助于以色列民众了解中国人民生活的真实面貌，加强两国民众心与心的交流与对话。从18日至25日，《公园》、《谁说我不在乎》、《墨攻》、《我们俩》、《天下无贼》等中国影片相继在特拉维夫、耶路撒冷、海法等三大城市放映，每场都获得了极高的上座率。

活动期间，以色列电视台还推出了中国电视周，《中国文化》、《少林功夫》、《中国陶瓷艺术》、《敦煌写生》和《约会中国》等5部电视纪录片，从不同角度介绍了中国文化。以色列媒体评论说，这些有代表性的电视纪录片帮助以色列人民较为全面地看到中国的文化、艺术等不同的侧面。

活动期间，北京现代舞团还为以色列观众带来了舞蹈《中国意象》，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举办了国际在线希伯来语网站推介会。

以色列驻华大使安泰毅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说，“感知中国·以色列行”活动深受以色列民众喜爱，取得了巨大成功。这次活动为以色列更好地认识和熟悉中国提供一个有益的机会，对进一步促进以中关系的发展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文化如水，润物无声。“通过文化可以沟通人的心灵，可以看到一个民族的灵魂，可以看到深层次的、思想深处一些东西的相互交流。”王晨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说，文化交流对于促进不同国家和民族之间的相互理解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对向世界展现一个崭新的中国形象，提升中国的软实力也具有重要意义。

2、中国西藏文化周在马德里圆满闭幕：

为期10天的“2024·中国西藏文化周”于2024年11月25日在西班牙首都马德里圆满闭幕。这是中国首次在西班牙举办西藏主题的综合文化展示活动。西藏悠久的民族文化和独特的风土人情，以及现代化建设蓬勃发展和人民生活幸福安康的景象，给西班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

本次文化周活动主要由3个主题单元组成：“雪域风情”图片唐卡展览、“魅力西藏”歌舞表演和“倾听西藏”藏学家和藏医学家与当地市民的交流。

在马德里读者俱乐部举办的“雪域风情”图片唐卡展览展出了中外著名摄影家赴藏拍摄的80余幅精品和中国藏区艺术家绘制的30余幅精美唐卡。展览共分4个部分，从文化艺术、宗教信仰、自然风光和西藏新貌等4个方面对西藏进行了全方位的展示。

本次文化周的重要组成部分“魅力西藏”歌舞表演荟萃了西藏各地最具特色的歌舞节目，受到观众热烈欢迎。来自雪域高原的30多位艺术家为西班牙观众献上了具有浓郁藏族风情、融合传统和现代艺术风格的歌舞表演。

“倾听西藏”藏学家和藏医学家与当地民众的交流等活动，详细介绍了西藏60年的发展历程和西藏古老藏医的奥秘。藏学家代表团团长、西藏自治区行政学院副院长普布次仁15日和18日在马德里和巴伦西亚两个城市与华侨华人及留学生代表座谈时说，西藏的现代化发展顺应了时代潮流和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体现了西藏社会进步的要求和西藏人民的根本愿望。

本次文化周于15日在马德里隆重开幕，在马德里和巴伦西亚两座城市举行，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中国驻西班牙大使馆联合举办。

中国西藏文化周是以西藏为主题的大型综合性文化活动，自2024年以来，先后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加拿大、比利时、泰国、意大利、丹麦、奥地利、俄罗斯等国以及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举办。

3、意大利中国文化年开幕

当地时间2024年10月6日晚10时许，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抵达罗马，开始对意大利进行正式访问。

在7日上午与意大利总统纳波利塔诺的会见中，温总理说，今年是中意建交40周年和“中国文化年”，意方用红灯笼装点罗马街道，斗兽场披上了“中国红”，充分显示了对中国人民的深厚情谊。

在与贝卢斯科尼总理会谈时，温总理提出了发展中意关系的五点建议，其中一个主要内容就是开展更加丰富多彩的文化交流，把“中国文化年”办成增进两国人民相互了解和友谊的盛会。贝卢斯科尼总理听后，深表赞同。他在随后与中意企业家见面时表示，中意文化交流有巨大潜力，而温总理则幽默地把与会的中意企业家们称为“今天的马可·波罗”。

中国人民忘不了为中意交流作出贡献的人们。7日上午，温总理代表中国政府向11位意大利人士和团体代表颁发了“中意友好贡献奖”奖章。

出席庆祝中意建交40周年和“中国文化年”开幕音乐会是温总理访意之行的最后一场活动，更是这次访问的高潮。

在世界歌剧界享有殊荣的罗马歌剧院，披上了节日的盛装。8个大理石门柱被装饰为红色，高大的建筑左右两侧，悬挂着红色背景的巨幅“中国文化年”招贴画。

7日下午4时20分，温总理和贝卢斯科尼总理一同站在了罗马歌剧院的舞台上，共同宣布意大利“中国文化年”开幕。

4、“孔子文化晚会”走进法国孚日省

2024年9月6日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巴黎开幕的“孔子文化周”活动于10日晚走进了法国东部的孚日省，为当地观众们献上了一台集展览、讲座、乐舞表演为一体的“孔子之夜”大型活动。这次“孔子文化晚会”在孚日省举办，是山东省与孚日省友好交往的一件大事。这次晚会的举办必将进一步加深孚日省人民对孔子、对山东、对中国的了解。

5、第七届阿尔萨斯法中文化日活动开幕

第七届阿尔萨斯法中文化日活动2024年10月10日在斯特拉斯堡阿尔萨斯议会大厦开幕。

阿尔萨斯法中文化日活动由阿尔萨斯-中国教学协会主办、中国驻斯特拉斯堡总领馆协办，自2024年以来每年举办一届。每届围绕一个主题重点介绍中国文化，今年的主题是“中国传统戏剧”。中国驻斯特拉斯堡总领事孙继文、阿尔萨斯大区议会第一副议长赖夏特和法国国民教育部汉语总督学白乐桑，以及斯特拉斯堡市和米卢斯市高等中学师生代表250多人出席了开幕式。中国江苏省无锡市文化代表团应邀参加本届法中文化日活动。

赖夏特在致辞中对无锡市代表团来访表示热烈欢迎，并对第七届法中文化日活动开幕表示祝贺。他说，阿尔萨斯大区十分重视发展对华关系，决心继续加强双边交流与合作。阿尔萨斯大区和江苏省已结为友好省区，希望双方进一步发展在文化、教育、经济、旅游等不同领域的合作伙伴关系，并欢迎中国企业家到阿尔萨斯安家落户，实现互利双赢。

白乐桑在开幕式上向来宾们介绍了中国京剧表演艺术和生、旦、净、末、丑等不同角色。无锡市文化代表团在现场表演了中国刺绣和传统艺术泥人制作，引起法国师生的浓厚兴趣。本届法中文化日活动为期3天，将分别在斯特拉斯堡和米卢斯举办京剧讲座和讨论会，并放映中国影片《洗澡》和《和你在一起》。无锡市文化代表团也将在两地现场介绍中国刺绣和泥人制作。

6、第二届中国日本大学展在东京开幕

由中国留学服务中心、日本学生支援机构等联合主办的第二届中国日本大学展2024年10月9日在东京开幕。中国驻日本大使程永华、日本文部科学大臣中川正春出席当天的开幕式并为展览剪彩。

中方参展单位包括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科学院在内的53家高校和科研机构，日方则有包括东京大学在内的50家高校参加。

主办方为各个学校设立了独立展台。各校代表通过宣传册、录像等向观众介绍所开展的国际交流项目的具体内容、办学特色等。

日本工学院大学孔子学院副院长郭莉萍说，参加展览主要为了向爱好中国文化的日本人推介孔子学院的语言课程。

据悉，展览期间还将举行“为中国的科技创新提供动力的产学联合机制”等一系列主题论坛。哈尔滨工业大学校长王树国、方正国际集团总裁管祥红等将进行主题演讲。

此次展览的主要目的是深化中日两国高校间交流，并为两国高校今后开展新的科研活动提供沟通平台。展览将持续到11日。

7、新加坡政府举办文化节讲述辛亥革命介绍中华文化

据新加坡《联合早报》网站2024年10月10日报道：9日起，新加坡政府开始举办为期三周的文化节，通过内容丰富的文化活动，向公众讲述中国辛亥革命历史，并介绍中华文化知识。全文如下：

书法、戏曲、灯谜等中华传统文化将走入晚晴园—孙中山南洋纪念馆，公众可以通过这些活动加深对中华文化的认识，还能听到中国革命之父孙中山在新加坡逗留时的小故事。

为配合晚晴园翻新后昨天重新开放，当局举办长达三个星期的文化节“文化飨宴艺晚晴”。

文化节的内容丰富多元，除了灯谜、书法、戏曲，还有关于中国辛亥革命历史的“百年辛亥忆晚晴”系列讲座。

新加坡总理公署部长林瑞生昨晚在中山公园为文化节主持揭幕仪式。

8、国新办向俄罗斯社会大学赠送图书

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1日向俄罗斯国立社会大学赠送近千本俄文图书和影视片。

“2024感知中国·俄罗斯行——吉林文化周”2024年9月21日晚在莫斯科克里姆林宫大剧院隆重开幕。开幕式上，国务院新闻办三局副局长凌厉代表新闻办向俄罗斯国立社会大学副校长焦明转交了所赠送图书的书目。

从1999年开始，新闻办先后在法国、美国、德国、巴西、阿根廷、瑞士等国举办了以感知中国为主题的系列交流活动，这些活动将中国的优秀文化艺术介绍到世界各地，得到各国政府、有关国际组织、新闻媒体和公众的一致欢迎和好评。希望此次活动能让俄罗斯人民更近距离地了解中国。

凌厉说，为了表示对俄罗斯人民的友好情谊，国务院新闻办特意挑选了一批俄文图书和影视片，赠送给俄罗斯国立社会大学。希望这些图书和影视片对俄罗斯的读者和观众深入了解中国有所帮助。这批图书和电视片内容包括反映中国经济、文化、社会等各领域的发展情况，以及汉语教材。

俄罗斯国立社会大学成立于1991年，是俄唯一一所以社会科学为主的全国重点大学，以培养俄社会精英著称，是高水平的教学科研和信息分析中心。

9、“海外春晚”场场爆满 赴北美文化使者载誉返京

2024年春节期间，国务院侨办和中国海外交流协会组派了5个“文化中国·四海同春”艺术团，分赴大洋洲、北美洲、南美洲、欧洲和亚洲开展慰侨演出。赴南美洲艺术团汇聚了杨洪基、黄宏、幺红、刘全利、刘全和等知名艺术家，自当地时间2月17日起，分别在巴拿马、秘鲁、阿根廷和巴西4个国家的5个城市，进行了7场演出。

马儒沛表示，“南美之行所到之处亮点纷呈、高潮迭起、反响强烈，创造了四个之最。”

他说，首先是华侨华人广泛参与的数量之最，从来没有哪一个活动引起了如此多侨胞的参与；其次是影响之最，演出影响了当地主流社会，阿根廷总统、巴西总统纷纷发来贺电，祝贺演出圆满成功；第三是新闻宣传报道之最，媒体对演出展开了广泛、集中、深入的报道；最后是行程之最，“四海同春”南美艺术团的团员们总共飞行了约三、四万公里，跨赤道、越高山、过海洋、淌河流、穿密林，为侨胞带去了精彩的演出。

“我相信通过这次慰侨访演，能够进一步打造‘文化中国·四海同春’这个文化品牌，我们将长期的坚持下去”。马儒沛表示，“文化中国·四海同春”以慰问侨胞、凝聚侨胞、鼓舞侨胞为主要目的，提高了中国的文化软实力，增强了对外影响力。

三、中国国家新闻办下属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简介：

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成立于1994年，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主管，是一个全国性公益性非政府组织，宗旨是“发展和完善中国人权事业，增进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在人权问题上的相互理解与合作，共同推进世界人权进步事业”，正在努力建设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智库型、公益型、实力型基金会。

基金会理事长是中国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工商联主席黄孟复。基金会理事会设理事、特邀理事和名誉理事，由来自中国政界、经济界、文艺界和学界的知名及相关人士组成。

基金会广泛参与国际交流。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以及世界50多个国家的非政府组织开展交流。与德国非政府组织合作连续举办了九届中德人权研讨会，和日本、韩国的相关组织合作举办了七届历史认知和东亚和平论坛。去年，成功主办了首届中美司法与人权研讨会、首届人权文博国际论坛和首届世界大型基金会北京高峰论坛等重要国际会议。

基金会积极开展人权教育研究。就人权实际问题进行专题调研；积极参与讨论、制定《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及其他国家人权保护立法工作；组织进行人权学术研究；出版图书，主办人权网，召开研讨会，拍摄人权纪录片等。出版的图书包括《中国人权文库》、《人权发展与非政府组织》、《人权发展与法制建设》、《人权保障的理论与实践》等。

基金会大力举办人权公益事业。努力募集运作资金，建立诸多专项基金，在农村教育、扶贫开发、妇女儿童、清洁能源等领域，实施了一批公益项目。在中西部贫困地区援建了许多小学。四川汶川大地震后，设立了紧急救援专项基金。为防治“非典”等突发疫情，捐赠大批医疗设备和药品。中国大洪灾之后，在灾区援建了许多新村。成立法律援助团队，积极参与维护公民合法权益。

1、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在京设立中华老龄文化教育基金

2024年７月２２日，“中华老龄文化教育基金”设立签字仪式在北京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举行。

为了发展和完善中国人权事业，配合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动员社会资源参与公益事业，共同推动中国老龄文化事业的发展，中国数字图书馆与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共同发起“中华老龄文化教育基金”。

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是在海内外具有较高声誉和影响力的公共外宣组织和公益机构，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主管；中国数字图书馆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服务于国家图书馆二期工程暨国家数字图书馆工程的文化传媒及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数字资源与新媒体领域的领导者。

出席“中华老龄文化教育基金”设立签字仪式的有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秘书长林伯承、副秘书长王建林，基金项目部负责人贾蕙霞，以及中国数字图书馆董事长姚霆、投资部总监金穗、新媒体运营中心总监周瑟瑟、书香校园项目部总监王磊等。

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秘书长林伯承在签字仪式上说：“中国数字图书馆热心于关爱中国老年人的慈善事业，这是值得称赞的！我们将充分利用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作为公益组织和外宣机构的独特优势，与中国数字图书馆合作，更好地推进老年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

中国数字图书馆董事长姚霆表示：“中国数字图书馆在文化教育方面具有一定的资源优势，我们理应肩负起一个文化机构的社会责任，为中国老龄慈善事业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我们下一步计划与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开展多领域、多形式的交流与合作，促进中国老龄事业健康地、可持续地发展。”

据悉，“中华老龄文化教育基金”是以社区为服务基点，在全国范围内开设中华老龄文化教育中心及其分支机构，对健康管理与干预的知识宣传、咨询与培训，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公益活动的组织实施及宣传，以及社会相关资源的动员、整合及国际间的交流合作等。

中国数字图书馆首期捐赠200万元人民币以启动“中华老龄文化教育基金”，该基金将开展面向老年人文化艺术教育、培训的慈善行动，并接受来自社会各界的捐赠。

这是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与中国数字图书馆继“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之后，又一次在文化公益慈善方面的成功合作。

2、第四届北京人权论坛开幕 聚焦“文化传统与价值观”

由中国人权研究会和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联合主办的第四届“北京人权论坛”于2024年9月21日上午在北京开幕，本届论坛的主题为“文化传统、价值观与人权”。

中国人权研究会会长罗豪才在开幕式上指出，人权观念的推广和人权话语的普及从来都不是哪一种特定人权文化的独角戏，相反其所体现的一直都是多元文化的交汇和融合。尊重多种不同价值观，建立和完善协商机制，形成和坚持人权保障的科学发展模式，必将极大拓展人权保障的发展空间。各国应积极维护世界多样性，推动不同文明的对话和交融，培育人权保障的肥沃土壤，让世界更加丰富多彩，使人类更加和睦幸福。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主任王晨在致辞中说，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政府将人权的普遍性与中国国情相结合，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积极借鉴世界各国的发展经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促进人权事业发展，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人权发展道路，中国人权事业取得了举世公认的巨大成就，中国人权保障水平跃上了一个新的台阶。2024年，中国制定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4-2024年)》。这是中国政府制定的第一份以人权为主题的国家规划。经过两年的不懈努力，《行动计划》规定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实施，预定的各项目标如期实现，各项指标全面完成。这标志着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今年7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布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4-2024年)〉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对《行动计划》总体执行情况，关于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方面的执行情况，关于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方面的执行情况，关于少数民族、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的权利方面的执行情况，关于人权教育方面的执行情况，以及关于国际人权义务的履行及国际人权领域的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执行情况分别作了阐述。

今年9月8日，中国人权研究会、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联合发布了有关中国人权事业发展的第一本蓝皮书《中国人权事业发展报告NO.1(2024)》。蓝皮书以专家学者的眼光对中国人权状况及其进展进行客观记录和评析，对我国推进人权事业发展的经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进行了分析，并提出相关建议。

来自26个国家和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及港澳台地区的近百名人权高级官员和专家学者出席了本届论坛。论坛下设“价值观与人权”、“文化传统与人权”、“人类尊严与人权”三个分议题。

3、首届人权文博国际论坛举行

由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主办、四川省成都市对外文化交流协会承办的“首届人权文博国际论坛”于2024年11月11日至12日在成都举行。论坛以“尊重历史，珍爱和平，维护人权”为主题。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理事长黄孟复致信祝贺，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副主任钱小芊出席论坛开幕式并致辞。

黄孟复在贺信中指出，尊重和保障人权是人类社会进步的重要成果，持久和平是实现充分人权的基本保障。本届论坛以“尊重历史，珍爱和平，维护人权”为主题，对于倡导和平发展、促进人权进步具有积极意义。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副主任钱小芊在致辞中对论坛的召开表示祝贺，认为本届论坛的举办，将进一步推动包含着丰富人权理念的世界文博事业的发展，并会对建设一个和平、和谐、和解的新世界产生积极影响。

本届论坛为期两天，来自乌克兰、波兰、韩国、日本、缅甸等国，以及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四川建川博物馆聚落等国内外十余家博物馆负责人和相关专家学者与会，就倡导和平发展、促进人权进步等问题进行探讨。

“首届人权文博国际论坛”以人权为基本理念，把人权与文博有机融合起来，在国际社会尚属首次，这为各国代表提供了一个坦率沟通、汇聚共识的平台，为人权文博理论与实践奠定了基础。

4、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和中国数字图书馆联合发起“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走进近千所校园

由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与中国数字图书馆联合发起的“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目前正在全国近千所校园蓬勃展开，受到广大师生的欢迎与好评。

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是在海内外具有较高声誉和影响力的公共外宣组织和公益机构，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主管；中国数字图书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服务于国家图书馆二期工程暨国家数字图书馆工程的文化传媒及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数字资源与新媒体领域的先行者。由这两个单位共同发起的“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是“书香中国”大型文化活动的组成部分，于去年底正式启动。中国数字图书馆联合北京中数互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壹金天玑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北创盛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三家单位，通过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向全国近千所中小学捐助教育与人文内容的数字图书、期刊、数字音频、视频资源，用于“书香校园”的建设与扶助，旨在通过这批优秀的教育与人文数字资源，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让他们受到互联网时代最新、最优质的数字图书教育。

半年多来，中国数字图书馆在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的大力支持下，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到四川、天津、山东、北京、广东、辽宁、河北等多个省市的近千所中小学校，免费安装了教育与人文数字资源系统，帮助校园数字化建设，极大的丰富和方便了师生们的课外阅读。

各地教育部门对“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表示热烈欢迎。四川苍溪县教育局局长肖光健表示：“‘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对我们县的书香校园建设将会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苍溪县实验中学校校长赵晓辉说：“校园数字教育资源是同学们渴望的粮神食粮，你们的帮助真是雪中送炭，解决了困扰我们的难题，感谢你们的无私帮助！”广东怀集县教育局副局长袁自志说：“中国数字图书馆同仁关爱山区教育事业、关爱山区中小学生的健康成长，不辞辛劳，从北京远道而来，向我县30所中小学无偿捐赠数字图书资源库，这将进一步推动我县中小学‘阳光读书’活动的普及和发展。”

中国数字图书馆董事长姚霆表示：“我们联合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开展‘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目的是要让全国的中小学生及时享受到最新的数字教育与人文资源。通过我们的公益读书行动让青少年不受不良网络环境的污染，保持爱生活爱学习爱读书的良好阅读习惯，让他们的身心在优秀人文数字图书的熏陶和影响下健康成长。”他还说：“‘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计划在年底前走进全国各个省份，目前正在组织人员加大推进力度，让急需帮助的中小学尽早启用，从而营造出充满人文气息的书香校园生活。”、5、书香中国 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数字资源捐赠仪式在京举行

“书香中国 之 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数字资源捐赠仪式于2024 年12 月22日在北京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举行。这是“书香中国大型公益电视”文化活动的一个组成部分。此次签约标志着“书香中国大型公益电视”文化活动在书香校园建设、青少年读书公益扶助方面开始了行动。

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是在海内外具有较高声誉和影响力的公共外宣组织和公益机构；中国数字图书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服务于国家图书馆二期工程暨国家数字图书馆工程的文化传媒及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数字资源与新媒体领域的领导者。

为响应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文化部、新闻出版总署等十一部委发出的“全民阅读”号召，进一步推动党和国家建设“学习型政党、学习型社会、学习型组织”的进程，全面展现和总结“全民阅读”五年来的经验和成果，2024年在相关部委的指导下，中央电视台、国家图书馆、新闻出版总署出版管理司、中国数字图书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举办了“4.23世界读书日CCTV特别节目”。《书香中国》在中央电视台“4.23世界读书日”黄金时段播出后，在社会各界引起了强烈反响，中宣部、新闻出版总署、国家广电总局等部委的领导与专家学者，以及各大媒体均给予了好评，《书香中国》成为了全民阅读活动中的一个知名公益电视文化品牌。

出席本次捐赠仪式的有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副秘书长王建林、公益部项目主任贾蕙霞，中国数字图书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林青、中数星光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周瑟瑟，以及捐赠方“北京中数互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李文毅、壹金天玑投资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罗林、北京北创盛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宋扬”。王建林副秘长代表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对捐赠单位表示感谢，对“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表示赞赏。林青就本次赠助行动的社会意义进行了阐述，并就下一步如何开展相关活动与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进行了探讨，周瑟瑟对“书香中国大型公益电视”文化活动做了介绍。李文毅代表三家捐赠单位讲话，对“书香校园公益读书行动”表示支持，并演示了数字资源服务平台。签约后，对价值1560万元的教育与人文内容的数字图书、期刊、数字音频、视频资源清单向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进行了移交。

“全民阅读”标志着一个国家的文明进步与文化软实力，“书香中国－书香校园读书公益捐助行动”对提升民族文化素质，建设学习型社会与书香校园具有重要意义。活动主办方期望更多的企业与机构积极参与。

据悉，近期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联合中国数字图书馆面向中小学提供数字图书、期刊、数字音频、视频资源服务平台的建设。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